|  |  |
| --- | --- |
| ICS | 03.080 |
| CCS | A 12 |

|  |
| --- |
| 3406 |

淮北市地方标准

DB 3406/T XXXX—XXXX

社区嵌入式养老机构建设规范

Construction specifications for community embedded elderly care institutions

XXXX - XX - XX发布

XXXX - XX - XX实施

淮北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发布

1. 前言

本文件按照GB/T 1.1—2020《标准化工作导则 第1部分：标准化文件的结构和起草规则》的规定起草。

请注意本文件的某些内容可能涉及专利。本文件的发布机构不承担识别专利的责任。

本文件由淮北市民政局提出并归口。

本文件起草单位：淮北现代社会事务服务中心、淮北市民政局。

本文件主要起草人：黄华锐、范婷婷、毛贝贝。

社区嵌入式养老机构建设规范

* 1. 范围

本文件规定了社区嵌入式养老机构建设的术语和定义、总则、选址与总平面、建设标准、适配设备。

本文件适用于社区嵌入式养老机构的建设。

* 1. 规范性引用文件

下列文件中的内容通过文中的规范性引用而构成本文件必不可少的条款。其中，注日期的引用文件，仅该日期对应的版本适用于本文件；不注日期的引用文件，其最新版本（包括所有的修改单）适用于本文件。

GB 2894 安全标识及其使用导则

GB 50016 建筑设计防火规范

GB 50763 无障碍设计规范

GB 3096-2008 声环境质量标准

GB 13495.1 消防安全标识第1部分：标志

JGJ 450-2018 老年人照料设施建筑设计标准

* 1. 术语和定义

下列术语和定义适用于本文件。

社区嵌入式养老 embedded community for the aged

依托现有社区养老服务设施或存量资源提升改造，为社区和周边有需求的老年人提供生活照料、基础护理、心理慰藉、居家上门等服务的服务模式。

* 1. 总则

社区嵌入式养老机构建设应符合城乡总体建设规划要求和城市实际情况,以就近解决老年人的基本需求为原则，充分利用公共服务资源和基础设施，遵循规模适宜、功能适用、布局合理、装配适度、安全卫生、节能环保的原则。

建设应充分利用社区其他公共服务和福利设施，实行资源整合与共享，统一规划，充分体现国家节能减排的要求。

* 1. 选址与总平面
     1. 选址

应建在本辖区内老年人口集中、交通方便,供水、给排水、通讯、供暖等基础设施较完善的地段。有条件的可临近医疗、文体、儿童或青少年活动场所等公共服务设施。

选址应保持相对独立，具有良好日照条件,满足采光、通风、防寒、防灾及管理等要求，避开产生污染源、噪声源及危险品生产、储运等区域。

* + 1. 总平面

社区嵌入式养老机构应根据功能设置特点进行合理布局，科学设置，动静分区。

总平面交通组织应便捷流畅，满足消防、疏散、运输要求，实行人车分流，避免车辆对人员通行的影响。

社区嵌入式养老机构主要出入口不宜开向城市主干道。应保证救护车辆能停靠在建筑主出入口。

货物、垃圾、遗体等运输宜设置单独的通道和出入口。

* 1. 建筑

社区嵌入式养老机构建筑应为低层建筑或设置于建筑物底层,一般应设置于一、二层。供老年人使用的场所不应设置在地下室及半地下室。

已建成社区嵌入式养老机构建筑面积一般不小于 500平方米，床位设置不少于10张， 一般不超过150张，新建设社区嵌入式养老机构建筑面积一般不小于1000平方米。

* + 1. 用房设置
       1. 起居室

起居室应设置相对较为安静、独立的空间，不应设置地下、半地下，且不应与电梯井道、有噪音的机房相邻。

起居室设置应满足护理型老年人生活需求，留有足够的轮椅回旋空间。

起居室门窗的建设应采取安全防护措施和方便老年人辨识的措施。

* + - 1. 卫生间

卫生间相对独立，门上设有观察窗，地面平坦并铺设防滑地砖，宜采用坐便。

卫生间便池与门之间要留有足够的轮椅回旋空间。

* + - 1. 浴室

应满足护理老年人使用要求，留有轮椅和转移设备回旋空间，地面铺设防滑地砖。

浴室内要具有良好的通风换气功能，并设盥洗、便溺等设施,留有助浴、助洁、助厕等操作的空间。

* + - 1. 居家接待服务用房

居家服务接待用房应相对独立，设置在一楼且离门相对较近的房间或空间。

* + - 1. 文化娱乐用房

文化娱乐用房应按动态和静态活动的不同需求分区或分室设置。

文化娱乐用房地面平整，临近应设置公共卫生间。

* + - 1. 餐饮用房

应足卫生防疫要求，按照食品经营许可相关规定设计、布局、建设，并取得食品许可证。

餐厅应设置社区居家老年人堂食餐位，且预留应能满足机构内60%老年人用餐，餐车可进出餐厅、实现送餐到位的服务。

餐厅设置应为服务人员留有配餐、分餐空间。

餐厅公共区域地面应做防滑处理，临近设置洗手盆、卫生间等。

* + - 1. 洗衣服务用房

根据建筑实际情况，有条件可设置洗衣服务用房。洗衣房平面布置应洁污分区,并应满足洗衣、消毒、叠衣、存放等需求；墙面、地面应易于清洁、不渗漏。附设宜晾晒场地。

* + - 1. 管理服务用房

为老年人服务的洽谈、值班用房或空间应设立在明显醒目位置，标识清晰，便于老年人查找。

应设置满足办公、会议、员工更衣、休息、存储等用房或空间，因地制宜，尽量避免过多占用老年人生活空间。

应为智能化设备、系统的安装、使用、维护预留条件。

* + - 1. 隔离观察房用房

应设置满足传染病流行期间疑似发病老年人的隔离观察室用房，隔离观察室应为独立房间。

* + - 1. 保健康复与医疗用房

社区嵌入式养老机构应设置康复用房或空间，室内地面平整，室内布局应适用不同康复器材的使用要求。

社区嵌入式养老机构有条件的可设医疗服务用房，如设置医疗服务用房，则面积不应小于10㎡，且应符合国家有关规定。

* + - 1. 老年人能力评估用房

社区嵌入式养老机构可设相应的老年人能力评估用房或空间，如设置，面积不应小于15㎡，且相对独立。室内及空间布置应符合老年人能力评估的需求。

* + - 1. 智能化用房

社区嵌入式养老机构应设置智能化用房或空间，配备智能化系统和设备，满足社区嵌入式养老机构机构内及所覆盖居家老年人服务需求。

* + 1. 交通空间

交通空间应清晰、连贯、易于识别，老年人活动路线应做无障碍处理。

当社区嵌入式养老机构建筑跨楼层时，应设置楼梯，且应安装升降设备，如电梯、升降机等。老年人使用的楼梯应按照JGJ 450-2018中5.6.6-5.6.7要求设置。

老年人生活用房、文化娱乐用房等各功能用房门框要方便轮椅进出，净宽不得低于0.8m。

老年人使用的出入口宜采用平坡出入或采用无障碍出入口，采用无障碍出入口时应设防滑台阶并安装扶手,设有轮椅坡道,有独立的安全疏散出口。老年人使用的出入口门严禁采用旋转门，出入口的地面台阶、踏步、坡道应做醒目提示并做防滑、防冻、防积水处理。

* + 1. 建筑标识

建筑标识应具有较高的可识别性，外观色调应温馨、简洁大方。

标识系统应明晰、连续、统一，公共区域应设有明显功能区标志且易于老年人识别。

老年人生活用房内应设安全疏散指示标识,

老年人活动空间内的墙面凸出和临空突出物,应采用醒目的色彩或采取图案区分和警示(防撞)标识。

安全标识的设置应符合GB 2894的规定。

消防标识的设置应符合GB 13495.1的规定。

* + 1. 无障碍设施

应设置无障碍，具体要求按照GB 50763规定执行。

* + 1. 装修

室内装修应与建筑设计结合，充分合理利用使用空间，应选择绿色环保材料。

室内色彩应采用温馨的暖色调，营造宜居的环境氛围。

室内设施摆、布置安全稳固，充分考虑老年人生理特点和使用要求。

* + 1. 消防

社区嵌入式养老机构设计、建设、人员疏散等应符合GB 50016的规定。

* + 1. 卫生控制

建筑的设计、建设、装修空间布局应有利于防止传染病的传播。

运输垃圾废物、换洗衣物的流线不应穿越食品存放、加工区及老年人用餐区。

* + 1. 噪音控制

社区嵌入式养老机构噪音应符合GB 3096-2008中1类声环境功能区标准执行。

* 1. 适配设备

社区嵌入式养老机构应有给排水设施,并应符合国家卫生标准。其生活用房应具有热水供应系统

社区嵌入式养老机构应有完好的供热设施,安装防暑降温设备,并有通风换气装置。

社区嵌入式养老机构应配备完善的紧急呼叫系统，多功能活动空间、卫生间、生活用房等老年人活动区域都要配备紧急呼叫器,在护理床头的紧急呼叫器应安装在老年人伸手可及的区域。

公共活动区域应设置扶手，扶手宜选用优质木料或手感较好的其他材料制作。

社区嵌入式养老机构应配备完善的视频监控系统，实现建筑除老年人公共活动空间无死角。

社区嵌入式养老机构宜配备智能化管理、服务系统和设备，可延申服务于居家老年人。

社区嵌入式养老机构应配备自动体外除颤器。

社区嵌入式养老机构设施设备配置宜根据场地规模，满足服务项目的开展要求。设施设备配置可参考附录A。

2. （资料性）  
   功能区基本设施设备配置参考一览表
   1. 功能区基本设施设备配置参考一览表

|  |  |  |  |
| --- | --- | --- | --- |
| 一、必要用房 | | | |
| 区域 | 设施 | 设备清单 | 服务项目 |
| 起居室 | 生活用房设施 | 护理床、床头柜、照明灯具、衣柜、椅子、床上用品等 | 提供日托、中短期全托服务,向长期照料老年人的家庭提供喘息服务  助浴、助洁服务等 |
| 卫生间 | 坐便或蹲式厕位坐便椅、墙面镜、扶手、洗手盆、干手器等 |
| 浴室 | 热水器、淋浴器、浴凳、防滑垫、扶手、恒温器、更衣箱等 |
| 接待区 | 居家接待用房 | 无障碍接待台、桌椅等 | 为社区居家老年人提供业务洽谈、预约、等候以及办理居家相关业务空间。 |
| 文化娱乐空间 | 文化娱乐设施 | 电视机、音像播放机、扑克、象棋、麻将、书籍、报刊、杂志、书法绘画用品、花镜、放大镜等 | 为老年人提供娱乐性、社交性、益智性的文化娱乐服务及开设老年大学等 |
| 厨房 | 餐饮用房设施 | 燃气灶、主副食加工设备、碗柜、消毒柜、餐具等 | 餐饮制作 |
| 餐厅 | 配餐台、桌椅、洗手盆、杯子、水壶、茶壶等 | 间餐配餐、分餐、就餐、助餐 |
| 洗衣用房 | 日常服务用房设施 | 洗衣机、烘干机、消毒器具等 | 衣物等物品清洗、熨烫、整理 |
| 管理服务用房 | 日常办公设施 | 办公桌椅、档案柜、打印机、复印机、传真机 | 办公、档案存放助餐、助浴、助医、助洁、助急、入户服务及家庭延伸服务咨询预约对接等服务 |
| 前台接待设施 | 接待台、电脑、电话、打印机、摄像机、复印机、传真机、椅子 | 入住、登记、接待、咨询服务等。 |
| 值班室用房设施 | 电脑、电话、呼叫系统终端设备、监控系统终端设备、其他辅助智能化设备 | 值班 |
| 隔离观察室 | 隔离观察室设施 | 理床、床头柜、照明灯具、衣柜、椅子、床上用品、隔离防护服、消毒液、口罩等防疫及生活用品 | 为传染病流行期间疑似发病老年人提供隔离观察 |
| 公共区域 | 消防设施 | 火灾报警器或独立式烟感报警器、消防应急照明灯及疏散指示标志,配备防火毯、灭火器材等必备消防设备。 | 消防安全 |
| 急救设施 | 自动体外除颤器（AED） | 紧急救助 |
| 全建筑 | 照明设施 | 夜灯、指示灯、壁灯、日常照明灯、台灯、应急手电等 | 照明 |
| 温度调节设备 | 空调或新风系统设备等 | 温度 |
| 保健康复与医疗空间 | 保健康复与医疗用  房设施 | 平衡训练器、肌力训练运动器具、拐杖、框式助行器、坐式助行器、  保健康复空间保健康复与医疗设备等 | 提供康复护理训练和指导、健康监测和指导、用药提醒和指导等 |
| 老年人能力评估用房 | 老年人能力评估设施 | 餐桌餐椅、评估辅助工具，衣服、裤子、鞋、袜子、钟表、床、轮椅、步行梯、拐杖、餐具、洗漱用品等。 | 老年人能力评估 |
| 智能化用房 | 智能化设施 | 电脑、显示屏、pc终端、智能化系统（紧急救助平台）等 | 管理服务、居家老年人生活服务、紧急救助服务 |

